

承 诺 书

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我公司（单位）委托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《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增产阀门 4 万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》，现该环评文件已进入审批阶段。经审核，我公司对该环评文件做出如下承诺：

1、该环评文件中所述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增产阀门 4 万台扩建项目的主体工程、生产工艺、产能、建设规模、项目配套的公辅工程、项目生产用的原辅材料种类和用量等相关资料均由我公司提供，且我公司已对报批环评文件内容进行了确认和核对，我公司（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）对环评文件中的相关内容真实性、相关数据的准确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2、本项目环评文件中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，以及将来环保行政部门批复中提出的相关环保要求，我公司（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）均将按照环保“三同时”的要求落实到位，并按要求进行建设。

3、我公司（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）该项目现尚未开工建设，目前该项目不存在未批先建等环评违法行为。

4、我公司已完成《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增产阀门 4 万台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》，项目在公示期内未收到群众来电和来信反映，未收到相关意见或建议。

特此承诺！



年 月 日